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增资暨关联交易的**  
**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董事会相关议案及附件，现对公司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向全资子公司神农架三特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农架物业”）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1、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对神农架物业进行资产重组，这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
- 2、神农架物业资产重组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经营业绩；
- 3、本次交易和神农架公司即将进行的资产重组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鉴于此，我们同意公司对神农架物业增资。

（以下无正文）

（以上无正文，本页为《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增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龙平 \_\_\_\_\_

冯 果 \_\_\_\_\_

张秀生 \_\_\_\_\_

2015 年 11 月 25 日